

# 施行靜脈鎮靜 之內視鏡特殊檢查

國泰綜合醫院 消化內科 編印 著作權人：國泰綜合醫院  
本著作非經著作權人同意，不得轉載、翻印或轉售

- 內視鏡特殊檢查時，為達降低病人的不舒適感及檢查過程中有良好的配合；同時達到病人安全照護目的，醫師會考慮給受檢病人施行靜脈鎮靜藥物注射，以利檢查順利進行；常見需施行靜脈鎮靜藥物之檢查項目包括：經內視鏡逆行性膽胰管攝影術、內視鏡膽胰超音波檢查、內視鏡黏膜下切除術等。
- 醫師首先於門診或病房開立相關檢查單張，同時評估是否需要於檢查中配合使用靜脈鎮靜藥物注射。特別要強調的是，不是所有的病人都適合在檢查時接受靜脈鎮靜藥物注射(特別病人是有呼吸中止症候群、致命性心律不整、心衰竭、年紀在 70 歲以上、或其他相關病史經評估不適宜接受靜脈鎮靜的狀況)，醫師於當天檢查前及檢查中，可能會依病人情況停止靜脈鎮靜藥物的使用，或因病人無法配合而中止檢查。

- 靜脈鎮靜不等於全身麻醉，即使在檢查中接受靜脈鎮靜注射，病人仍可能對檢查中的不舒服有印象。
- 接受靜脈鎮靜注射後，大部分病人會於 10~30 分鐘內清醒，但建議於完成檢查返家後，仍需有 4~6 小時安靜的睡眠。
- 因為檢查程序及靜脈鎮靜注射較為複雜，一定需要家屬陪同，家屬必須於需要時能全權代替病人做醫療決定，並能夠於檢查完成後，全程陪同病人返家休息。
- 經檢查醫師詳細說明檢查程序後，於檢查前完成同意書之簽署，並於檢查當日連同健保卡辦理報到手續。
- 檢查當天請穿著輕便好穿脫的上下兩件式衣褲。
- 檢查時間常有延誤，醫療團隊會盡力避免此種狀況，如仍遇到當天檢查有延遲，尚請見諒；另檢查完成時間不定，故請盡量多預留時間，以利檢查順利進行。

## ■ 檢查當天

- 檢查前至少需空腹 6 小時，請於預定檢查時間 30 分鐘前，先至本館地下一樓消化內科檢查室完成報到並確認同意書已填寫完畢，再攜帶處置單至本館一樓門診處置室接受靜脈點滴軟管置入(置放於右手為建議首選)。

- 靜脈軟管置入及連接點滴管完成後，請至本館地下一樓消化內科檢查室櫃台報到。
- 檢查醫師會再次進行檢查前評估，確認實際上檢查當天病人可否接受靜脈鎮靜藥物注射。

## ■ 檢查中

- 於檢查床躺下後，我們會讓病人帶上經鼻氧氣管及接受心跳和血氧監控；家屬則會在檢查室外等候。
- 確認病人身體狀況許可下，醫師就會開始靜脈鎮靜藥物注射，藥物注射時靜脈會有略微不舒服的感覺，此為正常現象，不要擔心。
- 如果病人無法順利進行靜脈鎮靜注射(常見於有長期使用安眠藥、喝酒或較為緊張的病人)，醫師會根據當時狀況中止鎮靜，此時病人神智會在檢查中較為回復，請不要驚慌或嘗試說話，維持先前姿勢，配合醫師囑咐完成檢查。
- 檢查完成後請病人維持側躺姿勢，不要吞口水，在有進一步醫師指示前先臥床休息等候。

## ■ 檢查完成後

- 檢查完後到略為清醒可下床行走的程度約需 10~30 分鐘，根據病人的身體狀況不同，每人所需時間不盡相同，此時需要家屬在旁陪伴，並及時向工作人員反映狀況。
- 接受鎮靜藥物後，病人本人意識狀況尚無法開車、騎車、做精細動作或重大決策等，且腳步常會不穩，並協調性變差，需要家屬陪同協助返家，返家後仍建議 4~6 小時安靜的睡眠，隔天絕大部分病人都能恢復到平常狀況。
- 在意識完全恢復之後，即可先少量喝水，無吞嚥困難及噁心、嘔吐時，即可進食軟性溫和飲食，隔天可恢復正常飲食。
- 少數接受鎮靜藥物後的病人會出現吸入性肺炎、遲發性呼吸或心跳停止、惡性高熱等不良反應，相關症狀可危及生命且事前無法有效避免。如有相關情形發生，請盡速至本院急診求治。

此資料僅供參考，關於病情實際狀況，請與醫師討論

若有任何疑問，請洽 國泰綜合醫院 (02)27082121 轉 3120

我們將竭誠為您服務！

國泰綜合醫院關心您！